

证券代码：600671
008

证券简称：ST 目药

公告编号：临 2025-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子公司续贷、子公司为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天目”）为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薄荷”）为公司直接和间接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关联担保。

●本次对外担保金额：本次公司为黄山天目 2,300 万元续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为被担保人黄山薄荷 2,300 万元续贷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黄山天目为被担保人黄山薄荷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345 万元提供房产抵押担保。

●截至目前，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含本次担保）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 9,687.81 万元，无对外担保逾期情形。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不含本次担保）对外担保总额已超过上市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 100%，本次被担保人黄山天目资产负债率超过 7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 担保进展情况

1. 公司于2024年4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向黄山屯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奕棋支行（以下简称“农商行奕棋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2,3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贷款期限一年，担保期限为三年。近日，黄山天目与农商行奕棋支行签订《续贷专项贷款协议》，申请上述流动资金续贷2,300万元、期限一年，本次担保尚在上述担保期限内。

2. 公司于2024年4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直接与间接持股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公司直接与间接控制的全资子公司黄山薄荷与农商行奕棋支行签订《续贷专项贷款协议》，申请流动资金续贷2,300万元、期限一年，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为上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担保期限三年。近日，黄山薄荷与农商行奕棋支行签订《续贷专项贷款协议》，申请上述流动资金续贷2,300万元、期限一年，本次担保尚在上述担保期限内。

3. 近日，黄山薄荷与农商行奕棋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黄山薄荷向农商行奕棋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1,345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为本次贷款提供房产抵押担保、期限三年，分期履行。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被担保方	担保方	融资机构	融资金额/最高本金(万元)	担保到期日	担保方式
1	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黄山屯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奕棋支行	2,300	2027.3.27	连带责任担保
2	黄山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2,300	2027.3.28	连带责任担保、房产抵押担保
3	黄山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1,345	2028.3.6	房产抵押担保

	合计			5,945		
--	----	--	--	-------	--	--

（二）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5日、2024年5月20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资金综合授信预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2024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其中公司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公司向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6,000万元，担保额度使用有效期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事项之日起一年，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担保方式包含但不限于保证担保、抵押、质押等。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资金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4-031）。

本次贷款及担保在上述股东大会批准的预计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须再次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峰

成立时间：1997 年 10 月 28 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黄山市经济开发区翰林路 7 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传统香料制品经营；日用口罩（非

医用)销售;医用口罩批发;电子产品销售;日用品销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7,872.47	6,977.31
负债总额	11,040.49	9,640.59
净资产	-3,168.02	-2,663.29
营业收入	1,271.46	1,004.60
净利润	-504.73	-763.71

与上市公司关系:上市公司全资子公司。

(二)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975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峰

成立时间:2006年12月5日

注册地址:安徽省黄山市屯溪区黄山九龙低碳经济园区九龙大道1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批发;药品进出口;食品添加剂生产;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食品添加剂销售;中药提取物生产;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未经审计)	2023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9,285.49	8,578.27
负债总额	6,483.35	5,887.27
净资产	2,802.13	2,691.00
营业收入	2,033.34	3,180.22
净利润	111.14	914.18

与上市公司关系：上市公司直接与间接持股 100%的全资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 公司为黄山天目提供的担保

保证人：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黄山屯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奕棋支行

被担保人：黄山市天目药业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人民币 2,300 万元

保证范围：主合同的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其他款项、甲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等）。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1）在主合同期限内，乙方为债务人的多笔借款提供保证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笔借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从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 公司为黄山薄荷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 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人：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黄山屯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奕棋支行

被担保人：黄山天目薄荷药业有限公司

担保额度：人民币 2,300 万元

保证范围：主合同的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本金、利息（包括复利和罚息）、违约金、赔偿金、债务人应向甲方支付的其他款项、甲方实现债权与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等）。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1）在主合同期限内，乙方为债务人的多笔借款提供保证的，保证期间为最后一笔借款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主合同约定债务人可分期履行还款义务的，则对每期债务而言，保证期间均从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2. 房产抵押担保

黄山天目与屯溪农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340931280520241000040），黄山天目将所持有的位于黄山经济开发区翰林路 7 号综合楼及车间土地使用权【皖(2017)黄山市不动产权第 0010973 号、第 0010974 号、第 0010976 号、第 0010978 号、第 0010982 号、第 0010979 号、第 0010980 号、第 0010977 号、第 0005060 号】【黄国用(2009)第 0421 号】【房地权证黄(昱)字第 201518192 号、第 201407746 号、第 201407750 号、第 201518218 号、第 201518217 号、第 201407748 号、第 201407747 号、第 201407749 号】抵押给屯溪农商行，为黄山薄荷申请续贷 2,30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土地使用权权属清晰，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者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三）黄山天目为黄山薄荷提供的房产抵押担保

黄山天目与屯溪农商行签署《最高额抵押担保》（合同编号：340931280520250000022），黄山天目将所持有的位于黄山经济开发区翰林路 7 号综合楼等部分土地使用权【不动产权证号：第 0010973 号、第 0010976 号、第

0010974 号及第 0010975 号】抵押给屯溪农商行,为黄山薄荷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345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土地使用权权属清晰,不存在其他抵押、质押或者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为下属全资子公司黄山天目、黄山薄荷,以及黄山天目为黄山薄荷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提供担保支持,是为了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本次担保事项是在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内开展的担保行为,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目的是满足子公司正常经营资金需求,担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具备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公司经审批的对外担保总额为15,945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29.34%。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实际发生的担保余额为9,687.81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60.86%。公司无逾期担保,亦不存在对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杭州天目山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15 日